853
[illegible]
159

ガラス使用

帝國圖書館藏

周會魁校正易經大全卷之七

䷏ 坤下 震上

傳 豫序卦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承二卦之義而爲次也有既大而能謙則有豫樂也豫者安和悦樂之義爲卦震上坤下順動之象動而和順是以豫也九四爲動之主上下群陰所共應也坤又承之以順是以動而上下順應故爲和豫之義以二象言之雷出於地上陽始潛閉（一作閉潛）於地

ガラス使用

中及其動而出地奮發其聲通暢和豫故爲豫也【程子曰】豫者備豫也逸豫也事豫故逸樂其義一也○【王氏大寶曰】豫以和樂主義和而不備則乖矣隨之故有備豫之義和而不節則驕怠生焉故又有豫怠之義卦辭云利建侯行師雖主人心和樂而言亦有豫備飭豫之意

豫利建侯行師

【傳】豫順而動也豫之義所利在於建侯行師夫建侯樹屏所以共安天下諸侯和順則萬（一作兆）民悦服衆師之興衆心和悦則順從而有功故悦豫之道利於建侯行師也又上動而下順諸侯從王師

衆順令之象君萬邦聚大衆非和悦不能使之服從也

【本義】豫和樂也人心和樂以應其上也九四一陽上下應之其志得行又以坤遇震爲順以動故其卦爲豫而其占利以立君用師也○【朱子曰】建侯行師順動之大者○【雲峯胡氏曰】建萬國聚大衆非順理而動使人心皆和樂而從不可也○【中溪張氏曰】坤下震上爲豫地以靜鎭建侯也雷以威動行師也○【建安丘氏曰】屯有震无坤則言建侯而不言行師謙有坤无震則言行師而不言建侯豫卦合震坤成體故兼言之

彖曰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

ガラス使用

傳剛應謂四爲羣陰所應。剛得衆應也。志行謂陽志上行。動而上下順從。其志得行也。順以動豫震動而坤順。爲動而順理。順理而動。又爲動而衆順。所以豫也。本義以卦體卦德釋卦名義（嵩山晁氏曰）剛應志行。以爻言豫之才也。順以動豫。以卦言豫之德也

○（雲峯胡氏曰）小畜與豫皆以四爲主。小畜剛中而志行。是釋卦義亨字。此剛應而志行。是釋卦名豫字。小畜一陰畜五陽。陽之志自行。故亨。豫則五陰皆應一陽。陽之志得行。故豫。皆扶陽之意也

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況建侯行師乎

傳以豫順而動。則天地如之而弗違。況建侯行師

豈有不順乎。天地之道。萬物之理。唯至順而已。大人所以先天後天而不違者。亦順乎理而已。

本義以卦德釋卦辭（西溪李氏曰）建侯行師。六爻无此意。故彖以下卦之德言之

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

傳復詳言順動之道。天地之運。以其順動。所以日月之度不過差。四時之行不愆忒。聖人以順動。故經正而民興於善。刑罰清簡而萬民服也（厚齋馮氏曰）日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五經大全』請求記号 853-159　ガラス使用

月之行景長不過南陸短不過北陸故分至啓閉不差其序以順陰陽之氣而動也 ○ 【朱子曰】刑罰不清民不服只爲舉動不順了致得民不服便是徒配了他亦不服

豫之時義大矣哉

【傳】既言豫順之道矣然其旨味淵永言盡而意有餘也故復贊之云豫之時義大矣哉欲人研味其理優柔涵泳而識之也時義謂豫之時義諸卦之時與義用大者皆贊其大矣哉豫以下十一卦是也豫遯姤旅言時義坎睽蹇言時用頤大過解革言時各以其大者也

【本義】極言之而贊其大也 【朱子曰】豫之時義言豫之時底道理 ○ 【雲峯胡氏曰】頤大過解革言時坎睽蹇言時用豫隨遯旅姤言時義凡十二卦釋彖之已言者又復推廣彖所未言者於是極言以贊其大欲人涵泳於言意之表即如乾之文言是也 ○ 【隆山李氏曰】自豫以下凡十二卦或言時義或言時用或只言時各隨卦體而贊之初无異義未有有時而无義有義而无用者也要之時義時用共歸於大哉者均所以爲推廣之意嘗觀彖辭因論天地聖人王公則多有是言所以廣言之也不知是拘滯而不通矣學易者從羲文以探其始從孔子以要其終其庶幾知易之道乎

象曰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

ガラス使用

之上帝以配祖考

【傳】雷者陽氣奮發陰陽相薄而成聲也陽始潛閉地中及其動則出地奮震也始閉鬱及奮發則通暢和豫故為豫也坤順震發和順積中而發於聲樂之象也先王觀雷出地而奮和暢發於聲之象作聲樂以褒崇功德其殷盛至於薦之上帝推配之以祖考殷盛也禮有殷奠謂盛也薦上帝配祖考盛之至也

【本義】雷出地奮和之至也先王作樂既象其聲又取其義殷盛也【朱子曰】先王作樂无處不用然用樂之大者尤在於薦上帝配祖考也問崇德是自崇其德如大韶大武之類是否曰是 ○【涑水司馬氏曰】雷出地者春分候也春分之時雷迅出地以動萬物萬物莫不奮迅悅豫而從之也豫喜意也作樂所以飾喜也薦之上帝以配祖考用樂之盛者 ○【瓜山潘氏曰】樂之為用朝覲聘享祭祀各有所主惟郊祀上帝則大合古今衆樂而奏之大司樂圜丘之奏樂極九變是也故曰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郊祀后稷以配天配以祖也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配以考也 ○【雲峯胡氏曰】本義云象其聲者樂之聲法雷之聲又取其義者豫以和為義雷所以發揚化功而鼓天地之和樂所以發揚功德而召神人之和也 ○【東萊呂氏曰】履為易中之禮豫為易中之樂 ○【進齋徐氏曰】先王之一動一靜皆禮以奉天從事方雷在地中伏而未發則以之閉關商旅不行而后不省方法其靜也及出地奮而成聲則以之作樂崇德

薦上帝而配祖考。法其動也。曰閉。曰不行。曰不省。皆静之意。曰作。曰崇。曰薦配。皆動之意也

初六鳴豫凶

【傳】初六以陰柔居下。四豫之主也。而應之。是不中正之小人。處豫而為上所寵。其志意滿極。不勝其豫至發於聲音。輕淺如是。必至於凶也。鳴發於聲也

【本義】陰柔小人。上有強援。得時主事。故不勝其豫。而以自鳴。凶之道也。故其占如此。卦之得名。本為和樂。然卦辭爲衆樂之義。爻辭除九四與卦同外皆爲自樂。所以有吉凶之異。

或問豫初六與九四為應。九四由豫大有得。本亦自好。但初六恃有強援。不勝其豫。至於自鳴。所以凶也。【朱子曰】九四自好。自是初六不好。○【雙湖胡氏曰】豫初六即謙上六。向也鳴謙。今也鳴豫。然鳴謙。猶有行師之利。鳴豫。直凶而已。信矣豫之不可沉溺如此。○【雲峯胡氏曰】爻辭與卦辭不同者三。卦辭取同樂之意。爻辭除九四外。皆為獨樂。卦辭只一豫字。而爻之言豫者不同。初六上六逸豫也。六二幾先之豫也。六三之盱猶豫也。九四和豫也。六五之疾弗豫也。卦辭主九四曰剛應而志行。是以德言。至於爻辭則九四以勢位言。六三以其有勢位之可慕。故上視之以為豫。初六以其勢位可以為強援。故應之以為豫。且不勝其豫而以自鳴。凶之道也。或曰豫與謙反對。謙之上六而為豫之初者也。本義於上之鳴謙則曰謙極有聞。

於初之鳴豫不曰有聞而曰自鳴均之為鳴也何其訓釋之異耶曰謙之極而有聞善不能不聞也豫之初而以豫自鳴志已極矣其惡有聞不言可知也

象曰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傳 云初六謂其以陰柔（一无柔字）處下而志意窮極不勝其豫至於鳴也必驕肆而致（一作至）凶矣

本義 窮謂滿極（雲峯胡氏曰志不可滿樂不可極初六位卑材弱當豫之初而志已滿極凶可知也）

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傳 逸豫之道放則失正故豫之諸爻多不得正才與時合也唯六二一爻處中正又无應為自守之象當豫之時獨能以中正自守可謂特立之操是其節介如石之堅也介于石其介如石也人之於豫樂心悅之故遲遲遂致於耽戀不能已也二以中正自守其介如石其去之速不俟終日故貞正而吉也處豫不可安且久也久則溺矣如二可謂見幾而作者也夫子因二之見幾而極言知幾之道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

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夫見事之幾微者。其神妙矣乎。君子上交不至於諂。下交不至於瀆者。蓋知幾也。不知幾則至於過而不已。交於上以恭巽。故過則爲諂。交於下以和易。故過則爲瀆。君子見於幾微。故不至於過也。所謂幾者始動之微也。吉凶之端可先見而未著者也。獨言吉者。見之於先。豈復至有凶也。君子

明哲見事之幾微。故能其介如石。其守既堅。則不惑而明。見幾而動。豈俟終日也。斷。別也。其判別可見矣。微與彰。柔與剛。相對者也。君子見微。則知彰矣。見柔則知剛矣。知幾如是。衆所仰也。故賛之。曰萬夫之望

【本義】豫雖主樂。然易以溺人。溺則反而憂矣。卦獨此爻中而得正。是上下皆溺於豫。而獨能以中正自守。其介如石也。其德安靜而堅確。故其思慮明審。不俟終日。而見凡事之幾微也。大學曰。安而后

ガラス使用

能慮慮而后能得。意正如此。占者如是。則正而吉矣【建安丘氏曰】豫諸爻以无所係應者爲吉。豫初應四。而三五比四。皆有係者也。是以爲凶爲悔爲疾。獨六二陰靜而中正。與四无係。特立於衆陰之中。而无遲遲耽戀之意。故其靜也。則確然自守而介于石。及其動也。則見幾而作。不俟終日。蓋其所居得正。故動靜之間。不失其正。吉可知矣 ○【雲峯胡氏曰】諸爻皆溺於豫。若惟二五不言豫。六五貞疾。不得豫也。六二貞吉。不爲豫也。初應四。三五比四。故爲凶爲悔爲疾。六二不係於四。介乎初與三之間。獨以中正自守。其堅確如石。故最易以溺人。而六二則不俟終日而去之。其德安靜而堅確。故能見幾而作。蓋不爲逸豫之豫。而知有先事之豫者也。

象曰。不終日貞吉。以中正也

【傳】能不終日而貞且吉者。以有中正之德也。中正故其守堅而能辨之早。去之速。爻言六二處豫之道。爲敎之意深矣

【雲峯胡氏曰】九四以一陽用事。初應之而鳴豫。三比之而盱豫。不中不正也。五乘之而貞疾。中而不正也。六爻之中。不係應於四者。惟六二中而且正也

六三。盱豫悔。遲有悔

【傳】六三陰而居陽。不中不正之人也。以不中正而處豫。動皆有悔。盱上視也。上瞻望於四。則以不中正不爲四所取。故有悔也。四豫之主。與之切近。苟

ガラス使用

遲遲而不前則見棄絶亦有悔也蓋處身不正進退皆有悔吝當如之何在正身而已君子處已有道以禮制心雖處豫時不失中正故无悔也【厚齋馮氏】曰三四本近而相得然震動而上坤靜而下上下異趣故有此象○【東谷鄭氏曰】此猶豫之豫故動則取悔

【本義】盱上視也陰不中正而近於四四爲卦主故六三上視於四而下溺於豫宜有悔者也故其象如此而其占爲事當速悔若悔之遲則必有悔也

【朱子曰】盱豫悔言覩著六四之豫便當速悔遲時便有悔盱豫是句問上視於四而下溺於豫下溺

之義如何曰此如小人趨時附勢以得富貴而自以為樂者也○【雲峯胡氏曰】二以中而得正三以陰不中正故盱豫與介石相反遲與不終日相反中正與不中正故也六三雖柔其位則陽猶有能悔意然悔之速可也悔之遲則又必有悔矣此蓋溺於逸豫而悔之遲則又猶豫者也○【中溪張氏曰】聖人於六三一爻凡兩言悔者始則示人以致悔之端終則勉人以改過之勇也

象曰盱豫有悔位不當也

【傳】自處不當失中正也是以進退有悔【臨川吳氏曰】六三與六二相反者六二以中正而六三以不中正也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

ガラス使用

【傳】豫之所以爲豫者由（一无由字）九四也爲動之主動而衆陰悅順爲豫之義四太臣之位六五之君順從之以陽剛而任上之事豫之所由也故云由豫大有得言得大行其志以致天下之豫也勿疑朋盍簪四居太臣之位承柔弱之君而當天下之任危疑之地也獨當上之倚任而下无同德之助所以疑也唯當盡其至誠勿有疑慮則（一有其字）朋類自當盍聚夫欲上下之信唯至誠而已苟盡其至誠則何患乎其（一无乎字一无其字）无助也簪聚也簪之名簪

取聚髮也或曰卦唯一陽安得同德之助曰居上位而至誠求助理必得之姤之九五曰有隕自天是也四以陽剛迫（一作逼）近君位而專主乎豫聖人宜爲之戒而不然者豫和順之道也由和順之道不失爲臣之正也如此而專主於豫乃是任天下之事而致時於豫者也故唯戒以至誠勿疑

【本義】九四卦之所由以爲豫者也故其象如此而其占爲大有得然又當至誠不疑則朋類合而從之矣故又因而戒之簪聚也又速也【朱子曰】（由豫猶言由頤〇）

【梅巖表氏曰】莫不由之以致養謂之由頤莫不由之以和悅謂之由豫○【進齋徐氏曰】九四剛也由如觀其所由之由豫之所從來也一剛而得五柔故曰大有得居位非正故有疑朋謂衆柔○【劉氏曰】德雖陽而位則陰猶未離其類也故稱朋焉○【雲峯胡氏曰】九四一陽而衆陰皆為其所得故其象曰由豫其占曰大有得然四以陽居陰性易有疑乾九四或躍疑其所當疑故曰或之或之者疑之也許之之辭也豫九四不當疑而疑故曰勿疑戒之之辭也吾惟至誠不疑則一誠之感衆陰之朋自聚而從之簪又訓速也謂不疑則朋之從者自速也此和豫之豫也

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傳】由己而致天下於樂豫故為大有得謂其志得大行也○【臨川吳氏曰】即彖傳所謂剛應而志行者○【誠齋楊氏曰】神禹集治水之太勲伊尹任伐桀之太事周公東征之太議此皆大有得之事故曰志大行也

六五貞疾恒不死

【傳】六五以陰柔居君位當豫之時沉溺於豫不能自立者也權之所主衆之所歸皆在於四四之陽剛得衆非耽惑柔弱之君所能制也乃柔弱不能自立之君受制於專權之臣也居得君位貞也受制於下有疾苦也六居尊位權雖失而位未

ガラス使用

亡也。故云貞疾恒不死。言貞而有疾常疾而不死。如漢魏末世之君也。人君致危亡之道非一。而以豫爲多在四不言失正而於五乃見其強逼者。四本無失。故於四言大臣任天下之事之義。於五則言柔弱居尊不能自立。威權去己之義。各據爻以取義。故不同也。若五不失君道。而四主於豫。乃是任得其人。安享其功。如太甲成王也。蒙亦以（一无以字）陰居尊位。二以陽爲蒙之主。然彼吉而此疾者。時不同也。童蒙而資之於人。宜也。耽豫而失之於人。危亡之道也。故蒙相應則倚任者也。豫相逼則失權者也。又上下之心專歸於四也

本義當豫之時。以柔居尊。沈溺於豫。又乘九四之剛。衆不附而處勢危。故爲貞疾之象。然以其得中。故又爲恒不死之象。即象而觀。占在其中矣

厚齋馮氏曰貞疾。猶言痼疾也。痼猶固也。疾自外入者也。六五陰柔當豫之時。上下聰於逸樂以天下之事。天下之才盡付九四大臣而慢不省。此貞疾之謚也。然四雖剛強猶在下也。五雖陰柔猶在上也。君臣之名位未亡。此恒不死之謚也。春秋時不唯周存名號而已。齊以諸田疾。魯以三家疾。政在大夫。孔子周流列國欲起其疾而无能用者。○**童溪王氏**曰六二貞吉以中且正也。六五貞疾以雖中不正

ガラス使用

也。當豫之時而不為豫者、六二是也。當豫之時而不得豫者、六五是也。○〔雲峯胡氏曰〕順之由在上九。故六五不可涉大川。豫之由在九四。故六五貞疾。易之言疾者四。曰无妄之疾勿藥有喜。曰損其疾使遄有喜。曰介疾有喜。皆言疾之愈而可喜。此言貞疾。僅得不死爾。未可喜也。豫最易以溺人。六二柔中且正。能不終日而去之。六五陰柔不正。未免溺於豫。而有疾矣。猶得不死者中未亡也。人莫不生於憂患而死於逸樂。以六五之中僅得不死。然則初之鳴。三之盱。上之冥。其不中者。皆非生道矣

象曰。六五貞疾。乘剛也。恒不死。中未亡也

〔傳〕貞而疾。由乘剛為剛所逼也。恒不死。中之尊位未亡也（〔臨川吳氏曰〕乘剛而有衰弱之疾。則无以御其下矣。處上卦之中。則位與號猶未亡）

也。周衰之時。權歸霸國。周雖微弱。亦以久存。此爻近之。○〔中溪張氏曰〕正而不死。中而未亡者。君臣之分不可泯滅故也

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

〔傳〕上六陰柔。非有中正之德。以陰居上。不正也。而當豫極之時。以君子居斯時。亦當戒懼。況陰柔乎。乃耽肆於豫。昏迷不知反者也。在豫之終。故為昏冥已成也。若能有渝變。則可以无咎矣。在豫之終。有變之義。人之失。苟能自變。皆可以无咎。故冥豫雖已成。能變則善也。聖人發此義。所以勸遷善也。

ガラス使用

故更不言冥之凶。專言渝之无咎

本義以陰柔居豫極。爲昏冥於豫之象。以其動體故又爲其事雖成而能有渝之象。戒占者如是則能補過而无咎。所以廣遷善之門也

雲峯胡氏曰冥豫。與冥升迷復同義。聖人不言冥豫之凶。而言成有渝之无咎。廣遷善之門也。事已成而能變。猶可无咎。則未成而變可知矣。初鳴豫。即斷之以凶。甚於初者。所以遏其惡也。上冥豫。則開之以无咎。恕於終者。所以開其善也。或曰。豫上六變。則爲晉。晉明出地上。非冥矣

象曰。冥豫在上。何可長也

傳昏冥於豫。至於終極。災咎行及矣。其可長然乎。當速渝也

中溪張氏曰上雖處豫之終。昏迷而不知反。然在震之極。動則有能渝變之理。苟能知逸豫之不可長。惕然而改。安知冥者其不昭昭乎。○**建安丘氏曰**豫以和豫逸豫爲義。六个爻惟九四由豫。與卦辭同。至於諸爻皆有心於求豫。則失豫之正。流爲逸豫矣。故在豫以四之一陽爲主。初以應四而豫。故曰鳴豫凶。三以比四而豫。故曰盱豫悔。五以乘四而不知所豫。故有貞疾恒不死之譏。上去四雖遠。而與震同體。則亦冥然爲豫而已。皆有涉乎四者也。惟六二柔順中正。與四无係。獨能介于石。不終日焉。蓋見幾者也。故爻以貞吉歸之。豫之不可溺也蓋如此。○**進齋徐氏曰**豫有三義。曰和豫。曰逸豫。曰備豫。大象所言和豫也。六爻所言逸豫也。備豫不見卦爻。无此義。傳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此備豫也。

ガラス使用

䷐　震下
　　兌上

【傳】隨序卦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夫悦豫之道物所隨也隨所以次豫也爲卦兌上震下兌爲說震爲動說而動動而說皆隨之義女隨人者也以少女從長男隨之義也又震爲雷兌爲澤雷震於澤中澤隨而動隨之象也又以卦變言之乾之上來居坤之下坤之初往居乾之上陽來下於陰也以陽下陰陰必說隨爲隨之義凡成卦既取二體之義又有取爻義者復有更取卦變之義者如隨之取義尤爲詳備【朱子曰】伊川説説而動動而説不是不當説説而動凡卦皆從内説出去蓋卦自内生動而説却是若説説而動却是自家説他後動不成隨了我動彼説此之謂隨動而説成隨如巽而止成蠱○【隆山李氏曰】咸隨二卦皆男下女者也咸少男少女陰陽之氣相等而相應故謂之咸隨長男少女陽壯於陰可以相制而陰自隨之故謂之隨君子躰陽剛之徳以立斯世要當使我能轉物而物自隨我不可使物得以轉我而我反隨物此所以出而應世雖无心於致人而自得於世之説隨也

隨元亨利貞无咎

【傳】隨之道可以致大亨也君子之道爲衆所隨與己隨於人及臨事擇所隨皆隨也隨得其道則可

以致大亨也。凡人君之從善臣下之奉命。學者之從義臨事而從長皆隨也。隨之道。利在於貞正。隨得其正。然後能大亨而无咎。失其正則有咎矣。豈能亨乎

【本義】隨。從也。以卦變言之。本自困卦九來居初。又自噬嗑九來居五。而自未濟來者。兼此二變。皆剛來隨柔之義。以二體言之。爲此動而彼說。亦隨之義。故爲隨。己能隨物。物來隨己。彼此相從。其通易矣。故其占爲元亨。然必利於貞。乃得无咎。若所隨不貞。則雖大亨而不免於有咎矣。春秋傳穆姜曰。有是四德。隨而无咎。我皆无之。豈隨也哉。今按四德雖非本義。然其下云云。深得占法之意（左傳襄公九年）穆姜薨於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君必速出。姜曰。亡。是於周易曰。隨元亨利貞。无咎。元。體之長也。亨。嘉之會也。利。義之和也。貞。事之幹也。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然故不可誣也是以雖隨无咎。今我婦人而與於亂。固在下位而有不仁。不可謂元。不靖國家。不可謂亨。作而害身。不可謂利。棄位而姣。不可謂貞。有四德者。隨而无咎。我皆无之。豈隨也哉 ○【厚齋馮氏曰】震動而兌說。隨之所以元亨也。元者震也。蓋乾之一元。來爲動之主。是以亨也。九五正中當位。所謂利貞也 ○【中溪張氏曰】隨而得其道。則可以致大亨。然隨之

ガラス使用

道。利於貞正。不貞正。則為詭隨。雖大亨而有咎。故必大亨而利於正。然後无咎。亦猶影之隨形。響之應聲也 ○ 雲峯胡氏曰。屯。臨。无妄。革。皆言元亨利貞。不言无咎。惟隨則以无咎繼之。蓋我隨人。或為人所隨。其事雖大亨。非貞固。易有咎也、況動而說易失於不正。其何能无咎。不正則隨中有事而蠱患生矣。作易者。繼之以无咎有深意焉

彖曰。隨。剛來而下（下遐嫁反）柔。動而說（說音悅）隨

本義 以卦變卦德。釋卦名義

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

傳 卦所以為隨。以剛來而下柔。動而說也。謂乾之上九來居坤之下。坤之初六。往居乾之上。以陽剛來下於陰柔。是以上下下。以貴下賤。能如是。物之所說隨也。又下動而上說。動而可說也。所以隨也。如是。則可（一有以字）大亨而得正。能大亨而得正。則為无咎。不能亨。不得正。則非可隨之道。豈能使天下隨之乎。天下所隨者時也。故云天下隨時

本義 王肅本。時作之。今當從之。釋卦辭。言能如是。則天下之所從也

隨時之義大矣哉

傳君子之道隨時而動從宜適變不可為典要非造道之深知幾能權者不能與於此也故贊之曰隨時之義大矣哉凡贊之者欲人知其義之大玩而識之也此贊隨時之義大與豫等諸卦不同諸卦時與義是兩事（一云作與豫卦以下諸卦不同時義是兩事一云作與豫等諸卦不同時與義是兩事）○**程子曰**自畫卦垂衣裳至周文方偏只為時也若不是隨時即丁聖人出百事皆做了後來者没事又非聖人智慮所不及只有時不可也○**亀山楊氏曰**夫趨變无常各當其可非夫可與權者其孰能之其義豈不大矣哉○**節齋蔡氏曰**天下所隨者聖人之時而聖人制作又當隨天下之時禮樂法度始於伏羲成於周公豈聖人智慮有所不及哉此隨時之義所以大也

本義王肅本時字在之字下今當從之

臨川吳氏曰為人之隨者以己從人而已宜若小然於斯時也而思義之大則不以隨為小事而輕且苟矣○**雲峯胡氏曰**今本作隨時之義惟本義從王肅本作隨之時義必如此而後贊時之大者凡十二卦然曰隨時之義則隨字重義字輕曰隨之時義則二字俱重而所謂隨時之義自在其中矣

象曰澤中有雷隨君子以嚮晦入宴息

傳雷震於澤中澤隨震而動為隨之象君子觀象以隨時而動隨時之宜萬事皆然取其最明且近者言之君子以嚮晦入宴息君子晝則自強不息

ガラス使用

及嚮晦則入居於內宴息以安其身起居隨時適其宜也禮君子晝不居內夜不居外隨時之宜也

程子曰凡易卦有就卦才而得其義者亦有擧兩體便得其義者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說隨此是就卦才而得隨之義澤中有雷隨此是就象上得隨之義也○問程子云澤隨雷動君子當隨時宴息是否**朱子曰**既曰雷動何不以言君子以動作却言宴息蓋其卦震下兌上乃雷入地中之象雷隨時藏伏故君子亦嚮晦入宴息

本義雷藏澤中隨時休息**寅氏曰**卦爻取隨時而動大象取隨時而息○**南軒張氏曰**隨者非隨時俛仰之謂蓋有是事則有是理君子順理而行如嚮晦則入宴息特擧一事之著者言之耳○**建安丘氏曰**雷陽聲也發聲於春夏其動也收聲於秋冬其靜也澤中有雷其秋冬之時乎君子體天行事故動與雷俱出而靜與雷俱入如雷出地奮豫以之作樂崇德雷在天上大壯以之非礼弗履天下雷行无妄以之對時育物皆法雷之動也如雷在地中復以之閉關息旅后不省方澤中有雷隨以之嚮晦宴息皆法雷之靜也或曰周公坐以待旦孔子終夜不寢果嚮晦入宴息之義哉曰嚮晦入宴息者君子隨時之義待旦不寢者聖人救時拯世之心也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傳九居隨時而震體且動之主有所隨者也官主守也既有所隨是其所主守有變易也故曰官有渝貞吉所隨得正則吉也有渝而不得正乃過動也出門交有功人心所從多所親愛者也常人之

ガラス使用

情愛之則見其是惡之則見其非故妻孥之言雖失而多從所憎之言雖善爲惡也苟以親愛而隨之則是私情所與豈合正理故出門而交則有功也出門謂非私暱交不以私故其隨當而有功

【本義】卦以物隨爲義爻以隨物爲義初九以陽居下爲震之主卦之所以爲隨者也既有所隨則有所偏主而變其常矣惟得其正則吉又當出門以交不私其隨則有功也故其象占如此亦因以戒之或問官是主守之義初九是下卦之主首變得正便吉不正便凶【朱子曰】是如此又曰官有渝隨之初主有變動然尚未深【中溪張氏曰】官主也渝變也當隨之初剛來下柔爲震之主震動也官有渝是主守有變動之象官其事而有渝是隨時而動有所變易不能保其无偏也故必變而從其正則吉出門而交即同人于門之意得隨之正而不牽於私則有功而无失矣【雲峯胡氏曰】无妄内震故曰主此亦内震故曰官初爲動之主有官守者也九之剛能守官者也官本在上今來居於初官之有渝者也官守者不可渝今陽得陽有渝而正矣故吉然必出門以交方爲有功否則所隨或昵於私非惟无功且有過咎所謂因以戒之者也

象曰官有渝從正吉也

【傳】既有隨而變必所從得正則吉也所從不正則有悔吝

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傳 出門而交。非牽於私。其交必正矣。正則无失而有功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

傳 二應五而比初。隨先於近。柔不能固守。故爲之戒云。若係小子則失丈夫也。初陽在下。小子也。五正應在上（一作居）。丈夫也。二若志係於初。則失九五之正應。是失丈夫也。（一无也字）係小子而失丈夫。捨正應而從不正。其咎大矣。二有中正之德。非必至如是也。在隨之時。當爲之戒也

本義 初陽在下而近。五陽正應而遠。二陰柔不能自守以須正應。故其象如此。凶吝可知。不假言矣

朱子曰 小子丈夫。程傳說是。○**雲峯胡氏曰** 六柔有係象。小子初陽在下象。丈夫五陽在上象。六二以初陽在近而係之。則五陽雖正應必失之矣○**楊氏曰** 以剛隨人者。謂之隨。以柔隨人者。謂之係。剛有以自立。而柔不足以自立也。故初九九四九五不言係而六二六三上六皆言係也

象曰係小子弗兼與也（上聲）

傳人之所隨得正則遠邪從非則失是无两從之理二苟係初則失五矣弗能兼與也所以戒人從正當專一也

臨川吳氏曰二之中正非必果背五御二一也但以其近比易於牽係儻若係此則必失彼二者弗能兼與也故爻辭示戒云爾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傳丈夫九四也小子初也陽之在上者丈夫也居下者小子也三雖與初同體而切近於四故係於四也大抵陰柔不能自立常親係於所近者上係於四故下失於初舍初從上得隨之宜也上隨則

善也如昏之隨明事之從善上隨也背是從非舍明逐暗下隨也四亦无應无隨之者也近得三之隨必與之親善故三之隨四有求必得也人之隨於上而上與之是得所求也又凡所求者可得也雖然固不可非理枉道以隨於上苟取愛說以遂所求如此乃小人邪諂趨利之為也故云利居貞自處於正則所謂有求而必（必一无字）得者乃正事君子之隨也

本義丈夫謂九四小子亦謂初也三近係四而失

ガラス使用

於初。其象與六二正相反。四陽當任。而已隨之。有求必得。然非正應。故有不正而爲邪媚之嫌。故其占如此。而又戒以居貞也

【進齋徐氏曰】以六居三。不正也。以九居四。亦不正也。以不正相比。必至於詭隨。故又以居貞爲利也○【雲峯胡氏曰】程傳本義。皆以初爲小子。易之例。不問陰陽。小子皆指初而言。隨初九。陽稱小子。漸初六。陰亦稱小子也。事有得必有失。失於此必有得於彼。六二失丈夫。失其所不可失也。故不言得。六三失小子。而言有求得。失其所當失也。失即是得。瘡以潰爲得。病以去爲得。六三之失。乃所以爲得也。利居貞。有三義。初九陽居陽。貞也。故言貞吉。六三陰居陽。不正。故戒之曰利居貞。而不言吉。三係丈夫。固異於二之係小子。然四非正應。又有所係而隨。已非正大之情。故不言吉。而戒以居貞。或曰。士之病。莫大於有所求。三之於四。不可以有求必得之故。而妄有不正之求也。故戒之。

象曰。係丈夫。志舍（舍音捨）下也

【傳】既隨於上。則是其志舍下而不從也。舍下而從上。舍卑而從高也。於隨爲善矣。【建安丘氏曰】以陰隨陽。舍下隨上。不求則已。有求必得。其志亦可嘉矣。但以非其正。故戒之。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傳】九四以陽剛之才。處臣位之極。若於隨有獲。則雖正亦凶。有獲。謂得天下之心隨於己。爲臣之道。

當使恩威一出於上。衆心皆隨於君。若人心從已
危疑之道也。故凶。居此地者柰何。唯孚誠積於中。
動爲合於道。以明哲處之。則又何咎。古之人有行
之者。伊尹周公孔明是也。皆德及於民（一无於字）。而民
隨之。其得民之隨。所以成其君之功。致其國之安。
其至誠存乎中。是有孚也。其所施爲无不中道。在
道也。唯其明哲。故能如是。以明也。復何過咎之有。
是以下信而上不疑。位極而无過上之嫌。勢重而
無專強（一作權字）之過。非聖人大賢則不能也。其次如

唐之郭子儀威震主而主不疑。亦由中有誠孚而
處无甚失也。非明哲能如是乎

【本義】九四以剛居上之下。與五同德。故其占隨而
有獲。然勢陵於五。故雖正而凶。惟有孚在道而明。
則上安而下從之。可以无咎也。占者當時之任。宜
審此戒。【白雲郭氏曰】六三隨有求得。隨人而有得
也。九四隨有獲。以得人之隨爲獲也。○【建
安丘氏曰】豫隨九四皆大臣也。豫之有得。猶隨之
有獲也。但豫。柔君在上。四之志可以行。故其戒在
君。而五貞疾。隨剛君在上。非四之所可犯。故其戒
在臣。而四貞凶也。然則處豫隨九四之位者柰何
曰。雖有以自信。而孚於上下之心。斯免矣。是以豫四
勿疑。則朋盍簪而從。隨四有孚。則有明功而无咎

（也〇雲峯胡氏曰豫九四大有得不言凶隨九四有獲而言貞凶何也豫九四以一陽得五陰卦之所以為豫者在四若夫卦之所以為隨者不在四而在初四下不與初應而上欲勢凌於五未必上安而下從之也雖貞亦凶況不貞乎有孚在道以明戒之深矣非孚非明凶咎其能免乎）

象曰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傳 居近君之位而有獲其義固凶能有孚而在道則无咎蓋明哲之功也（梅巖袁氏曰其義凶者有凶之理而未必凶也處得其道如下所云則无咎矣）

九五孚于嘉吉

傳 九五居尊得正而中實是其中誠在於隨善其吉可知嘉善也自人君至於庶人隨道之吉唯在隨善而已下應二之正中為隨善之義

本義 陽剛中正下應中正是信于善也占者如是其吉宜矣（進齋徐氏曰九五陽剛中正為隨之主得衆爻之隨者而五之應唯在於二故曰孚于嘉吉此隨之至善者也〇中溪張氏曰九五居正中之位而下得六二之正應中正相孚善莫大焉所謂亨嘉之會也其吉可知彖曰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之九五足以當之矣〇雲峯胡氏曰四五以陽居二上二陰之中陽内陰外有中實之象故皆曰孚然四之孚戒之之辭也欲其孚乎五也五之孚許之之辭也喜其孚于二也）

ガラス使用

象曰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傳】處正中之位由中正之道孚誠所隨者正中也所謂嘉也其吉可知所孚之嘉謂六二也隨以得中爲善隨之所防者過也蓋心所説隨則不知其過矣

【進齋徐氏曰】明五之於二皆得乎位之正中也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亨音見太有卦後升卦同）于西山

【傳】上六以柔順而居隨之極極乎隨者也拘係之謂隨之極如拘持縻係之乃從維之又從而維繫之也謂隨之固結如此王用亨于西山隨之極如是昔者太王用此道亨王業于西山太王避狄之難去豳來岐豳人老稚扶攜以隨之如歸市蓋其人心之隨固結如此用此故能亨盛其王業于西山西山岐山也周王之業蓋興於此上居隨極固爲太過然在得民（一有心字）之隨與隨善之固如此乃爲善也施於他則過矣（【程子曰】隨之上六才與位皆陰柔隨之極也故曰拘

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雖太王之事民心固結而不可解者。其他皆不可如是之固也。○〔童溪王氏曰〕王用亨于西山則歸市之隨。至此亦莫之禦矣。此周家王業始基之地也

〔本義〕居隨之極。隨之固結而不可解者也。誠意之極可通神明。故其占爲王用亨于西山。亨亦當作祭享之享。自周而言。岐山在西。凡筮祭山川者得之其誠意如是則吉也〔朱子曰〕王用亨于西山言誠意通神明。神亦隨之。如況於鬼神乎之意。○〔雲峯胡氏曰〕六柔有係象。居終又有拘係象。西兌象。山互艮象。兌爲巫。西陰方。有祭而固結於幽陰之象。拘係之所以爲隨之極。固結而不可解也。至誠之極。可以固結神明。而況於人乎。故曰王用亨于西山。周視岐山爲西。意者太王之在岐。其祭山川必嘗占得此爻歟。○〔平菴項氏曰〕大有九三公用亨于天子。隨上六王用亨于西山。益六二王用亨于帝。升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四爻句法皆同。古文亨即亨字。今獨益作享。讀者俗師不識古字。獨於享帝不敢作亨帝也。若天子則或以爲無亨理。不知賓禮自有亨王。此文與升四則吉禮。山川之祭也

象曰。拘係之。上窮也

〔傳〕隨之固如拘係（一无係字）維持。（一无持字）隨道之窮極也

〔本義〕窮極也〔雲峯胡氏曰〕窮之義一爾。豫初而曰窮極。惡其人不欲沉溺而不能脫也。隨終而曰窮極。喜其人心固結而不可解也。又曰。六爻陰陽各半。陽有所隨无所係。故初五皆吉。而四何咎。陰性隨而不能无所係。故二係小子。三係丈夫。上拘係之。皆不言吉。然係丈夫猶可也。係小子。

ガラス使用

凶咎不言可知。○建安丘氏曰卦以物隨爲義。爻以隨物爲義。六爻以陰隨陽者言則上之陽可隨。而下之陽不可隨。此三隨四所以有得。上隨五所以用亨。而二隨初所以有係小子之失。以陽得陰之隨者言則五君位。當爲人所隨。四臣位。不當爲人所隨。此四得陰之隨所以貞凶。五得陰之隨所以貞吉。隨之不可苟也如此。

䷑　巽下　艮上

傳蠱序卦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承二卦之義。以爲次也。夫喜悅以隨於人者必有事也。无事則何喜何隨。蠱所以次隨也。蠱事也。蠱非訓事。蠱乃有事也。爲卦山下有風。風在山下。遇山而囘則物亂。是爲蠱象。蠱之義壞亂也。在文爲蟲皿。皿之有蟲。蠱壞之義。左氏傳云風落山。女惑男。以長女下於少男。亂其情也。風遇山而囘。物皆撓亂。是爲有事之象。故云蠱者事也。既蠱而治之。亦事也。以卦之象言之。所以成蠱也。以卦之才言之。所以治蠱也（東坡蘇氏曰器久不用則蟲生之謂蠱。人久宴溺而疾生之謂蠱。天下久安无爲而弊生之謂蠱）

蠱元亨。利涉大川。

傳既蠱則有復治之理。自古治必因亂。亂則開治。

理自然也。如卦之才以治蠱則能致元亨也。蠱之
大者濟時之艱難險阻也。故曰利涉大川【朱子曰】（皿蟲爲）
蠱。言器中盛那蟲。教他自相併。便是那積蓄到那
壞爛底意思。一似漢唐之衰。弄得來到那極弊大
壞時。所以言元亨。蓋極弊則將復興。故言元亨。○
問蠱是壞亂之象。雖亂極必治。如何便會元亨。曰
亂極必治。天道循環。自是如此。如五胡亂華。以至
於隋亂之極。必有唐太宗者出。又如五季必生太
祖。若不如此。便无天道了。所以彖只云蠱元亨而
天下治也。○【雙湖胡氏曰】蠱者事也。壞也。事鬱而
不發者。謂之蠱。草之鬱也。其久必腐。木之鬱也。其
久必蠹。未有事而不壞者也。蠱之所以元亨者。以
能飭之爾。飭之則不壞矣。易窮則變。變則通。是以
事之壞者。又當振而起之。○【臨川吳氏曰】蠱之時
不可靜俟。當往濟險
難。故利涉大川也

先（息薦反）甲三日。後（胡豆反）甲三日。

【傳】甲。數之首。事之始也。如辰之甲乙。甲第。甲令。皆
謂首也。事之端也。治蠱之道。當思慮其先後三日。
蓋推原先後。爲救弊可久之道。先甲謂先於此。究
其所以然也。後甲謂後於此。慮其將然也。一日二
日至於三日。言慮之深。推之遠也。究其所以然則
知救之之道。慮其將然則知備之之方。善救則前
弊可革。善備則後利可久。此古之聖王所以新天
下而垂後世也。後之治蠱者不明聖人先甲後甲

ガラス使用

之誠慮淺而事近。故勞於救世而亂不革。功未及成而弊已生矣。甲者事之首。庚者變更之首。制作政教之類則云甲。舉其首也。發號施令之事則云庚。庚猶更也。有所更變也。【程子曰】（先甲三日以窮其所以然而處其事。後甲三日以究其將然而為之防。甲者事之始也。庚者有所革也。自甲乙至于戊己。春夏生物之氣已備。庚者秋冬成物之氣也。故有所革而別一般氣。）

【本義】蠱壞極而有事也。其卦艮剛居上。巽柔居下。上下不交。下卑巽而上苟止。故其卦為蠱。或曰。剛上柔下。謂卦變自賁來者。初上二下。自井來者。五上上下。自既濟來者兼之。亦剛上而柔下。皆所以為蠱也。蠱壞之極。亂當復治。故其占為元亨而利涉大川。甲日之始事之端也。先甲三日辛也。後甲三日丁也。前事過中而將壞。則可自新以為後事之端。而不使至於大壞。後事方始而尚新。然更當致其丁寧之意。以監其前事之失。而不使至於速壞。聖人之戒深也。【朱子曰】（先甲後甲。言先甲之前三日。乃辛也。是時前段事已過中了。是那欲壞之時。更當圖後事之端。畧畧撐拄。則箇雖終歸於弊。且得支吾幾時。○問。先甲。辛也。後甲。丁也。辛有新意。丁有丁寧意。其說似出月令注。曰。然。但古人祭祀。亦多用先庚先甲。先庚丁也。）

ガラス使用

先甲辛也。如用丁亥辛亥之類。○【雲峯胡氏曰】先甲後甲之說不可曉。以爲蠱由巽艮而成。當從艮巽者先。夫甲在東之離。由甲逆數離震坤三干位得艮。是甲三日也。自甲順數離兌乾三干位得巽。後甲三日也。然則上艮止下卑巽。所以爲蠱。於艮得先甲三日之辛。於巽得後甲三日之丁。又所以治蠱也

彖曰蠱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

【傳】以卦變及二體之義而言。剛上而柔下。謂乾之初九上而爲上九。坤之上六下而爲初六也。陽剛尊而在上者也。今往居於上。陰柔卑而在下者也。今來居於下。男雖少而居上。女雖長而在下。尊卑得正。上下順理。治蠱之道也。由剛之上柔之下。變而爲艮巽。艮止也。巽順也。下巽而上止。止於巽順也。以巽順之道治蠱。是以元亨也（或問巽而止蠱是遇事巽順以求其理之所止而後爲治蠱之道）【朱子曰】非也。大抵資質柔巽之人。遇事便不能徹。无奮迅之意。所以事遂至於蠱壞了。蠱只是事之壞者。大凡看易須先看成卦之義。險而健則成訟。巽而止則成蠱。蠱艮上而巽下。艮剛居上。巽柔居下。上高亢而不下交。下卑巽而不能救。此所以蠱壞也。巽而止。只是巽順便止了。更无所施爲。如何治蠱。○易要分內外卦看。伊川却不甚理會。如巽而止則成蠱。止而巽便不同。蓋先止了後巽。却是有根株了。方巽將去。故爲漸。○剛上柔下。巽而止。此是言致蠱之由。非治蠱之道

【本義】以卦體卦變卦德釋卦名義。蓋如此則積弊而至於蠱矣 【朱子曰】亀山説。巽而止。乃治蠱之道。言當柔順而止。不可堅正。必爲此説。非惟不成道理。且失易彖文義。巽而止。蠱猶順以動。豫。動而説。隨。皆言卦義趣德在説。下面人只務巽。上面人又懶惰不肯向前。上面一向剛。下面一向柔。倒塌了。這便是蠱底道理 ○ 【盤澗董氏曰】卦之爲蠱有數義。剛在上。柔在下。此卦體也。下卑巽而上苟止。所以爲蠱。此卦德也。又自賁井既濟來。皆剛上而柔下。此卦変也 ○ 【童溪王氏曰】夫蠱非事也。以天下爲无事。而不事事。則後有不勝事矣。此蠱之所以爲事也。剛上。艮也。柔下。巽也。在上者有止息而无動作。在下者有巽順而无違忤。則禍亂之萌。乃在於已安已治之中。遂至於敗壞而不可勝矣。此剛上而柔下。巽而止。所以成蠱也 ○ 【雲峯胡氏曰】諸解以巽而止爲治蠱之道。夫苟下卑巽而上苟止。豈所以治蠱哉。先儒云。通其変。則爲隨。不能通其変。則爲蠱。蓋剛來而下柔。剛柔之情交。無此動而彼應。故曰隨。剛上而柔下。上下不交。且下卑巽而上苟止。故曰蠱。与随之相反以此。凡卦德。當分内外先後。如隨則我先動而彼説。歸妹則先説而後動。歸妹之凶。又與隨反。蠱則内卑巽而外苟止。漸則内静止而外卑巽。漸之吉。又與蠱反。

蠱元亨而天下治也

【傳】治蠱之道。如卦之才。則元亨而天下治矣。夫治亂者。苟能使尊卑上下之義正。在下者巽順。在上者能止齊安定之事。皆止於順。則何蠱之不治也。其道大善而亨也。如此則天下治矣 【南軒張氏曰】由朝廷至閭

ガラス使用

里。孰非事也。而卦之治蠱。獨舉父子。何也。蓋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責莫重於子。子能盡父之道。則家齊矣。由是而之焉。則國可治。而天下可平。故曰。蠱元亨而天下治也

利涉大川。往有事也

傳方天下壞亂之際。宜涉艱險以往而濟之。是往有所事也 **臨川吳氏曰**蠱之時。當勇往有所事以濟險難。若巽懦而止。則終於蠱而已。豈能元亨哉

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也

傳夫有始則必有終。既終則必有始。天之道也。聖人知終始之道。故能原始而窮其所以然。要終而備其將然。先甲後甲而爲之慮。所以能治蠱而致元亨也

本義釋卦辭。治蠱至於元亨。則亂而復治之象也。亂之終。治之始。天運然也 **朱子曰**蠱元亨而天下治。須是大善以亨。方能治蠱也 ○ **臨川吳氏曰**數日以甲者。以其爲十日之始也。先乎甲之三日者辛也。由辛歷壬癸而十日終。終則又始於甲。歷乙丙以至于丁而爲後乎甲之三日矣。終始循環。天之運行也。治蠱者亦當終前事。始後事。如天之行也 ○ **古爲徐氏曰**先三後三者。六爻也。爻終于六。七則更爲之端矣。所謂終則有始。天行也。七日得。七日來復。皆其義也 ○ **雲峯胡氏曰**諸卦皆言往有功。蠱獨曰往有事。蠱

ガラス使用

者事也。事雖已治、不可以无事視之也。前事過中而將壞、即當為自新之圖。後事方始而尚新、即當致丁寧之意。亂之極而治之始、雖天運然也、亦人事致然也。

象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

〔傳〕山下有風。風遇山而回、則物皆散亂、故為有事之象。君子觀有事之象、以振濟於民、養育其德也。在己則養德、於天下則濟民、君子之所事无大於此二者。〔程子曰〕蠱之象、君子以振民育德。君子之事、惟有此二者、餘无他為。二者、為己為人之道也。○〔童溪王氏曰〕於民務振作其氣、使其所謂相生相養之道、无偷惰自安之人。於己務涵養其德、使日新又新、无逸豫自止之意。

〔本義〕山下有風、物壞而有事矣。而事莫大於二者、乃治己治人之道也。或問振民育德如何。〔朱子曰〕當蠱之時、必有以振起聳動民之觀聽、而在己進德不已、必須有此二者、則可以治蠱矣。○〔隆山李氏曰〕山下有風、則風落山之謂、山木摧落、蠱敗之象。飭蠱者、必須有以振起之。振民者、猶巽風之鼓舞號令也。育德者、猶艮山之養成材力也。易中育德、多取於山、故彖亦曰果行育德。○〔臨川吳氏曰〕蠱之象、非美也。君子以之、則取其美。風在內而能振動外物、則象之以振動其民。山在外而能涵育內氣、則象之以涵育其德。振者、作興彼之善、新民之事也。育者、培養己之善、明德之事也。

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傳】初六雖居最下。成卦由之。有主之義。居內在下而為主。子幹父蠱也。子幹父蠱之道。能堪其事。則為有子。而其考得无咎。不然則為父之累。故必惕厲則得終吉也。處卑而尸尊事。自當兢畏。以六之才。雖能巽順。體乃陰柔。在下无應。而主幹。非有能濟之義。若以不克幹而（一无而字）言。則其義甚小。故專言為子幹蠱之道。必克濟則不累其父。能厲則可以終吉。乃備見為子幹蠱之大法也

【本義】幹。如木之幹。枝葉之所附而立者也。蠱者前人已壞之緒。故諸爻皆有父母之象。子能幹之。則飭治而振起矣。初六蠱未深而事易濟。故其占為有子則能治蠱。而考得无咎。然亦危矣。戒占者宜知是。又知危而能戒。則終吉也

或問有子考无咎與意承考之考皆是指父在。父在而得云考何也【朱子曰】古人多通言。如康誥大傷厥考心。可見○【南軒張氏曰】艮止於上。巽順於下。无為而尊於上者。爻之道也。服勞而順於下者。子之道也。故蠱多言幹父之事○【雲峯胡氏曰】爻辭有以時位言者。有以才質言者。如蠱初六。以陰在下。所應又柔。不足以治蠱。以時言之則為蠱之初。蠱猶未深。事猶易濟。故其占為有子則其考可无咎矣。然謂之蠱。則已危厲。不可以蠱未深而忽之也。故又戒占者知危而能戒。則終吉○【藍田呂氏曰】父母之蠱。人子所難治也。幹者以

ガラス使用

身任其事。而不敢避也。以子之難。故初則厲。二則不可貞。三則小有悔。然卒任其事。爲功。故初終吉。三无咎。五用譽也。○〔瓜山潘氏曰〕程傳云。初居內而在下。故取子幹父蠱之象。本義云。蠱者。前人已壞之緒。故諸爻皆以子幹父蠱爲言。若如程說。惟初爻爲可通。若他爻。則說不行矣。本義之說。則諸爻皆可通也

象曰。幹父之蠱。意承考也

〔傳〕子幹父蠱之道。意在承當於父之事也。故祗敬其事。以置父於无咎之地。常懷惕厲。則終得其吉也。盡誠於父事。吉之道也

〔鄭氏曰〕子改父道。始雖厲而終則吉。事雖若不順而意則順也。○〔中溪張氏曰〕不承其事。而承其意。此善繼父之志者也

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

〔傳〕九二陽剛。爲六五所應。是以陽剛之才在下。而幹夫在上陰柔之事也。故取子幹母蠱爲義。以剛陽之臣。輔柔弱之君。義亦相近。二巽體而處柔。順義爲多。幹母之蠱之道也。夫子之於母。當以柔巽輔導之。使得於義。（有毋字）不順而致敗蠱。則子之罪也。從容將順。豈无道乎。以婦人言之。則陰柔可知。

ガラス使用

若伸己剛陽之道遽然矯拂則傷恩所害大矣亦安能入乎在乎屈己下意巽順將承使之身正事治而已故曰不可貞謂不可貞固盡其剛直之道如是乃中道也又安能使之爲甚高之事乎若於柔弱之君盡誠竭忠致之於中道則可矣又安能使之大有爲乎且以周公之聖輔成王成王非甚柔弱也然能使之爲成王而已守成不失道則可矣固不能使之爲羲黄堯舜之事也二巽體而得中是能巽順而得中道合不可貞之義得幹母蠱之道也

本義九二剛中上應六五子幹母蠱而得中之象以剛承柔而治其壞故又戒以不可堅貞言當巽以入之也

朱子曰幹母之蠱伊川說得是○**龜山楊氏曰**或曰卦以五為君位而可以母言乎曰母者陰尊之稱如晉六二之稱王母小過六二之稱遇其妣皆謂六五也○**厚齋馮氏曰**世固有父喪而母任家事者以衆子在而母總其事也故六五以陰柔為下卦之主而取象於母蠱焉諸爻不取此義而獨於九二言之者以其正應在下又取乎內有陽剛之才能幹者也又家事之敗或由婦人亂政而其才手能飭之亦為幹母之蠱○**李氏椿年曰**母柔子剛於義為得然而不可以為貞也有母在而以剛行之有時而違拂矣○**雲峯胡氏曰**貞者事之幹九二幹母蠱而戒之曰不可

貞。幹母之蠱也。非不可正也。不可固執以為正也。
母性多柔暗。以二之剛承五之柔。巽以入之。不固
守其剛。乃中道也。固
則反傷恩害義矣

象曰。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傳 二得中道而不過。剛幹母蠱之善者也（中溪張氏曰）幹
母之蠱。與幹父之蠱不同。子之於母。但當以柔行巽
入。以飭治其蠱。若專尚剛直。盡行撥乱反正之事。
則於中道
未為得也

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

傳 三以剛陽之才。居下之上。主幹者也。子幹父之
蠱也。以陽處剛而不中。剛之過也。然而在巽體。雖
剛過而不為无順。ゝ事親之本也。又居得正。故无
大過。以剛陽之才。克幹其事。雖以剛過而有小小
之悔。終无大過咎也。然有小悔。已非善事親也

本義 過剛不中。故有小悔。巽體得正。故无大咎（或問）
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言有小小悔。則无大
悔矣。言无大咎。則不免有小咎矣。但象曰。終无咎
則以九三雖過剛不中。然在巽體。不為无順。而得
正。故雖悔而无咎。至六四則不然。以陰居柔。不能
有為。寬裕以治蠱。將日深而不可治。故往則見吝
言自此以往。則有吝也（朱子曰）此兩爻説得悔吝
二字最分明。九三有悔而无咎。由凶而趨吉也。六
四雖目下无事。然却終吝。由吉而趨凶也。元祐間

ガラス使用

劉華老劉器之之徒。欲盡去小人。却是未免有悔。至其他諸公。欲且寬裕无事。莫大段整頓。不知目前雖遮掩拖延得過。後面憂吝却多。可見聖人之深戒。○ 蘭氏廷瑞曰 三。剛太過。不免小有悔。然時方蠱壞。非剛過之才。不能以濟也 ○ 雲峯胡氏曰 幹蠱之道。以剛柔相濟為尚。初六六五。柔而剛。九二剛而居柔。皆可幹蠱。不然與其為六四之過於柔而吝。不若九三過於剛而悔。始焉且小有悔。若不足其過於剛。繼之曰无大咎。猶幸其能剛也。幸其能躰巽之權。而不失其正也

象曰。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傳 以三之才。幹父之蠱。雖小有悔。終无大咎也。蓋剛斷能幹。不失正而有順。所以終无咎也 王氏湘卿曰 以九居三。剛之至也。以此為臣。是諍君之臣。以此為子。是諍父之子。諍則有不順之名。故始不免於小有悔。然不陷君父於不義。則終无大咎也

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

傳 四以陰居陰。柔順之才也。所處得正。故為寬裕以處其父事者也。夫柔順之才而處正。僅能循常自守而已。若往幹過常之事。則不勝而見吝也。以陰柔而无應助。往安能濟

本義 以陰居陰。不能有為。寬裕以治蠱之象也。如是則蠱將日深。故往則見吝。戒占者不可如是也

ガラス使用

〔昌日靜劉氏曰〕強以立事爲幹。怠而委事爲裕。事弊而裕之。弊益甚矣。蓋六四体艮之止。而爻位俱柔。夫貞固足以幹事。今止者。怠柔者懦。怠且懦。皆增益其蠱者也。持是以往。吝道也。安能治蠱也。○〔雲峯胡氏曰〕初六之時。蠱猶未深。故但有子則考可以无咎。四之時。非初比也。而復寛裕以視之。蠱將日深矣。以是而往。其見吝也固宜。○〔梅巖袁氏曰〕諸爻之幹蠱者。或躰剛。或乘剛。或應剛。独六四以柔而止。所以致蠱。非所以幹蠱也

象曰裕父之蠱往未得也

〔傳〕以四之才守常居寛裕之時則可矣。欲有所往則未得也。加其所任。則不勝矣 〔廬川毛氏曰〕九三之鋭。失之過。故悔。六四之緩。失之不及。故吝。必不得已焉。寧爲九三之悔。不可爲六四之吝。此治乱興亡之幾也。

六五幹父之蠱用譽

〔傳〕五居尊位。以陰柔之質。當人君之幹。而下應於九二。是能任剛陽之臣也。雖能下應剛陽之賢而倚任之。然已實陰柔。故（固一作）不能爲創始開基之事。承其舊業則可矣。故爲幹父之蠱。夫創業垂統之事。非剛明之才則不能。繼世之君。雖柔弱之資。苟能（一有信字）任剛賢。則可以爲善繼而成令譽也。太甲成王。皆以臣而用譽者也

【本義】柔中居尊而九二承之以德以此幹蠱可致聞譽故其象占如此（【張子曰】雖天子必有繼也故亦云幹父之蠱○【進齋徐氏】）【曰】六五以柔中之主本无幹蠱之才而九二陽剛得中又處多譽之地位與五應五能任之以治蠱則二之與即五之與也○【雲峯胡氏曰】五爲繼世之君有九二承之以德是能用賢以致聞譽者也諸家以爲用九二令譽之臣近於以名用人不若謂任九二之德自可成六五之名者也○【雙湖胡氏】【曰】在六二以五爲母柔居尊也在六五又自取子道以繼世之君言也象何常之有

象曰幹父用譽承以德也

【傳】幹父之蠱而用有令譽者以其在下之賢承輔

之以剛中之德也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傳】上九居蠱之終无係應（一无應字）於下處事之外无所事之地也以剛明之才无應援而處无事之地是賢人君子不偶於時而高潔自守不累於世務者也故云不事王侯高尚其事古之人有行之者伊尹太公望之始曾子子思之徒是也不屈道以徇時既不得施設於天下則自善其身尊高敦尚其事守其志節而已士之自高尚亦（一无亦字）非一道

ガラス使用

有懷抱道德不偶於時而高絜自守者有知止足之道退而自保者有量能度分安於不求知者（一无知字）者有清介自守不屑天下之事獨絜其身者所處雖有得失小大之殊皆自高尚其事者也象所謂志可則者進退合道者也（或問程傳云知止足之道退而自保者與量能度分安於不求知者何以別朱子曰知止足是能做底量能度分是不能做底）

【本義】剛陽居上在事之外故為此象而占與戒皆在其中矣【朱子曰】（不事王侯无位之地如何出得來更幹箇甚麼問此爻本義云占與戒皆在其中如何曰有此象則其占當如此又戒其必如此乃可也若得此象而不能從則有凶矣○【隆山李氏曰】君子當蠱之世方事之興也不力以幹焉擧巽之權而行其所當行及事之休也絜身以退躰艮之義而止其所當止故也○【誠齋楊氏曰】上九在蠱之終事之蠱壞者至六五而治之畢矣此上九所以高尚其事也○【臨川吳氏曰】上九在一卦至高至上之位故曰高尚下五爻皆上於一家之事至此則一國之事天下之事尚且視為卑下而不屑為彼一家之事又何足道哉○【雲峯胡氏曰】初至五皆以蠱言不言君臣而言父子臣於君事猶子於父事也上九獨以不事王侯言者蓋君臣以義合也子之於父母有不可自讓於事之外王侯之事君子有不可事者矣是故君子之出處在事之中盡力以幹焉而不為汚在事之外絜身以退焉而不為狷本義謂占與戒皆在其中蓋以時當高尚或自在卑下而當戒也）

象曰不事王侯志可則也

ガラス使用

【傳】如上九之處事外不累於世務不臣事於王侯蓋進退以道用捨隨時非賢者能之乎其所存之志可爲法則也【朱子曰】當此時節若能斷然不事王侯高尚其事不半上落下或出或入則其志眞可法則矣只爲人不能如此也〇【雲峯胡氏曰】初六言意上九言志意柔而志剛也〇【建安丘氏曰】六爻取家事爲象上爲父故本爻不稱父而他爻言父五爲母故本爻不言母而他爻言母在下四爻則皆子也然子幹父母之蠱惟剛柔相濟者爲善初爻柔位剛故无咎二爻剛位柔故得中三爻位俱剛過於剛者故小有悔四爻位俱柔過於柔者故往未得此四位剛柔之異而得失之判也然上一五二爻以家事言則上爲父五爲母衆爻爲子以国事言則五爲君下四爻爲用事之臣上一爻爲不事之臣故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觀下五爻以幹父言則父之位存矣觀上一爻以王侯言則君之位存矣此易之道所以屢遷而不可爲典要也。

易經大全卷之七終

ガラス使用

1504

853
159